

圣戈班汇杰(杭州)新材料有限公司迁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3月21日,圣戈班汇杰(杭州)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圣戈班汇杰(杭州)新材料有限公司迁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圣戈班汇杰(杭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原用名为杭州汇杰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9月,位于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南区块鸿达路165号。

企业分别于2019年3月5日及2020年4月21日通过了环评审批(萧环建[2019]79号、萧环建[2020]83号)。并于2020年4月8日对已批项目完成自主验收,合计审批内容为:年研发有机硅3吨/年、改性有机硅2.4吨/年、聚合物2.1吨/年,产品年平均测试批次为8792批、包装1万盒胶黏剂。

现因发展需要,企业拟投资1200万元,租用杭州丰佳实业有限公司所属的工业厂房,位于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红垦农场红泰四路11号,并将现有厂区的现有项目整体搬迁至该厂房内,淘汰年包装1万盒胶黏剂项目,同时新增2台数显高速分散机、1台5L不锈钢电加热螺杆挤出捏合机、6台预置式电子搅拌器、3台三辊研磨机、2台恒温水油浴锅、1台乳化机、3台真空搅拌脱泡机、1台超声波清洗机等试验研发、测试及辅助设备进行扩建生产。为此企业2024年委托杭州金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圣戈班汇杰(杭州)新材料有限公司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文号萧环建[2024]148号),该环评报告审批产能为:年研发有机硅3t/a、改性有机硅2.4t/a、聚合物2.1t/a、热管理产品100kg/a、无机材料改性50kg/a、密封胶300kg/a、热熔胶50kg/a及结构胶50kg/a,产品年平均测试批次8792批。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分别于2019年3月5日、2020年4月21日通过了环评审批(萧环建[2019]79号、萧环建[2020]83号)。萧环建[2019]79号、萧环建[2020]83号于2020年4月8日对已批项目完成自主验收。

本项目于2024年通过评审批--萧环建[2024]148号。本次验收萧环建[2024]148号项目。

萧环建[2024]148号项目于2024年11月开始建设,2025年1月8日竣工,2025年1月13日开始调试运行。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企业所属行业类别分别为“M7320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M7320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为实验室项目无相关行业类别,故不需进行排污登记。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30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44.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杭州市生态环境局萧山分局审批的“萧环建[2024]148 号项目”，即圣戈班汇杰(杭州)新材料有限公司迁扩建项目。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点、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生产原辅料与环评审批一致，污染防治措施方面环评要求实验废气经 2 套水喷淋+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实际情况是企业实验废气通过 3 套水喷淋+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企业实验废水通过实验废水管道排入公司沉淀池，经沉淀池沉淀后的实验废水经企业自行检测达标后最终汇同经园区化粪池系统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萧山钱江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放。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实验有机废气和喷漆测试废气，实验有机废气收集后经“水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喷漆测试废气经收集后通过水帘+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不低于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为各类生产设备及环保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企业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车间合理布局、设备定期维护、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降噪措施、生产过程中关闭车间门窗等方式来达到降噪效果。

（四）固废

本次验收项目产生的废试剂瓶及废试剂、废弃样品、废罐装油漆、废油漆测试卡、喷淋废液、水帘箱废液、废活性炭、清洗废液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材料暂存于一般固废贮存间，定期委外处理。

（五）其他

（1）企业已经具备一定的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并配备了一定的应急物资。

（2）企业不涉及在线监测装置。

（3）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中对其他环保设施无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地标检测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于2025年2月对该项目进行了环保验收监测（HHJ-250249），项目监测期间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如下：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油漆废气经“水帘+活性炭吸附”处理后15m排气筒高空排放，对非甲烷总烃的平均去除率约54.9%、对颗粒物的平均去除率约77.4%；实验有机废气经“水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理后15m排气筒高空排放，对非甲烷总烃的平均去除率约52.8%。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检测结果显示：实验废水排放口及废水总排口中各项污染物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总氮纳管标准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的B级限值)。

2、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油漆废气出口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乙酸酯类、臭气浓度排放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1污染物排放限值；实验废气出口中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相关排放标准。

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的臭气浓度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表 6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中的特别排放限值。

3、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厂界南、北两侧昼间噪声测量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4、污染物排污总量

根据验收报告，项目排污总量满足环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本项目废水、废气等环保设施均能正常运行，项目竣工验收废水、废气、噪声等监测数据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固废做到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排放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环评预测范围内。

六、验收结论

圣戈班汇杰(杭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迁扩建项目，在建设中能执行环保“三同时”规定，验收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基本落实并正常运行，监测结果能达到环评及批复中相关标准要求，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要求，本项目已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进一步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内容编制。

2、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单位完善“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等竣工环保验收档案资料，按要求落实验收公示及信息平台申报等相关工作。

3、按照规范建设危废贮存场所和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完善标识标牌，加强危险废物贮存、转移的规范化管理。

4、完善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和环保台账，加强环保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落实专门人员管理，确保各污染物处理设施长期稳定正常运转、污染物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圣戈班汇杰(杭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1日



圣戈班汇杰(杭州)新材料有限公司迁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单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码	职务/职称	电话	备注
验收负责人	张佳博	圣戈班汇杰(杭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230224199807173113	工程师	13148460917	
	袁子华	浙江中德环境工程	321005197510053445	高工	13777458228	
	汪海	Hangdian	6111198809202905x	工	18781051223	
	袁子华	杭州金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00705196210253519	工	13857159126	
	张振东	地标检测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339005199006173414	总经理	16058600501	
验收参加人员						



